

# 全力确保春运安全、平稳、顺利

——交通运输部相关负责人谈2026年春运客流及保障情况

新华社记者 叶昊鸣 王隽昊

2026年春运将于2月2日开始，开始时间较往年偏晚，且中间包含9天春节假期，客流出行强度大，备受社会关注。

在1月30日交通运输部举行的例行新闻发布会上，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副司长高博用“五个新高”形容了今年春运的客流情况——

全社会跨区域人员流动总量将创历史新高，预计达到95亿人次；

春节9天假期日均全社会跨区域人员流动量或创春节假期新高，预计日均人员流动量将达到2.99亿人次；

单日峰值或创历史新高，初步预测峰值将出现在正月初六，预计全社会跨区域人员流动量将达到3.4亿人次；

单日自驾出行和高速公路车流量有望创历史新高，预计高速公路车流量单日峰值将达到7100万辆次；

新能源车出行总量将创历史新高，预计将达到3.8亿辆次。

面对新形势，高博表示，交通运输部已准备了较为充足的运力，将通过加密班列班次，共享到站时间、旅客数量等信息，有序做好干线运输与城市交通高效衔接。

强化重点枢纽运力保障，高博表示，将根据到发客流变化，综合采取延长运营时间、缩短发车间隔、调度机动运力等方式，做好客运枢纽到发旅客城市公交、城市轨道交通

通、出租汽车集疏运服务保障。“目前全国已经有48个火车站实现与城市轨道交通安检互认。”

针对热门旅游城市、景区景点等，高博说，将引导企业加大运力投放，通过开行旅游包车、旅游直通车、定制客运等方式，有效保障旅客出行需求。

近几年春运，自驾出行占主体，租车出行也成为热门选择。

“今年春节假期期间，全国租车出行的日均订单量，我们预计同比将有两位数增长。”高博表示，交通运输部将从三个方面进行保障——

加大供给。指导各地和重点租赁企业加强需求研判，优化车辆调配供应，加大旅游资源富集地、热门自驾游线路沿线城市，以及机场、高铁站等重点区域车辆投放，推广“高铁/民航+落地租车”服务。

提升服务。指导各地和重点租赁企业在热门地区提供异地还车服务，扩大免费或低价还车覆盖。引导租赁企业开展上门取送车、24小时自助取还车、“信用免押金租车”、轻微划痕免理赔等便民服务。

保障安全。鼓励租赁企业增加投放三年以上车龄新车，保障车辆技术状况良好，督促租赁企业加强车辆维护，针对天气寒冷、雨雪冰冻多发地区，指导租赁企业为车辆配备必要的安全设施，加强租用人安全驾驶提

示提醒，提高应急救援服务保障能力。

提高出行体验，保持出行“福利”。与往年一样，今年春节假期，从2月15日0时至23日24时，全国高速公路将继续免收7座及以下小型客车通行费。

“在免费时段即将结束前仍在高速公路行驶的车辆，建议根据实际位置和时间，提前就近选择收费站驶离高速公路，确保能享受到免费通行政策。避免因错过免费时段，需要缴纳全程通行费。”交通运输部公路局副局长马骥作出提醒。

假期出行需要了解路况信息。马骥建议，可通过交通运输部官方微博、“e路畅通”小程序、交通广播、导航地图等多渠道获取路况信息，提前做好出行路线规划，尽量绕避流量大、易拥堵缓行路段和收费站以及施工作业路段。

“出行前请及时了解天气情况，遇雨雪冰冻和大雾天气，尽量减少自驾出行。”马骥表示，确需驾车出行的，建议合理选择出行时间、出行路线，绕开受大雾影响路段，通过积雪结冰路段时，要控制车速、车距，不急打方向、不急踩刹车，尽量沿前车车辙轨迹行驶，切勿加速超车。

假期出行还需牢记谨慎驾驶。马骥说，在高速公路上行时切勿随意变道或停车，错过出口时，切勿倒车或原地停留，应前往下个高速公路出口，通过收费站时，应提前减

速，注意与前车保持适当距离，确保安全。

春运期间，群众出行需求旺盛，出行时间相对集中，运输工具高负荷运转，叠加恶劣天气影响，安全生产和应急保障面临一定压力。

“抓好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天气防范应对。”高博说，交通运输部将加强与气象部门会商研判，及时发布气象预警，强化“响应、巡查、管控”，督促企业落实主动防御措施，坚持安全第一，不具备安全运行条件的应停尽停，应关尽关、应撤尽撤。突出防范南方道路结冰、北方暴雪、沿海大雾，提前预置应急抢险队伍、应急物资和设施设备。

重点通道大客流的集疏运保障至关重要。交通运输部指导海南、广东、广西等地继续实施琼州海峡“预约过海”和船票预售，完善大雾天气停航复航联动机制，全面实施海南省岛内租赁车辆异地免费还车。

营运船舶运输安全管理是关键一环。交通运输部将组织实施“两客一危”监控报警清零整治，全面推行分类分级安全监管，实施春节假期重大危险源提级管控，开展船舶适航、船员适任能力监督检查，确保水上客运安全。

“保安全是春运工作的重点，交通运输部将努力为群众平安祥和过节提供坚强有力的运输服务保障。”高博说。

(新华社北京1月30日电)

## 国家疾控局印发新规 强化新发传染病信息报告要求

新华社北京1月30日电(记者 徐鹤航)国家疾控局近日印发《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2026年版)》，明确机构职责和任务，进一步强化新发传染病、突发原因不明传染病、需重点监测的其他传染病等信息报告要求。

传染病信息报告是传染病监测预警的重要环节。管理规范明确，医疗机构执行首诊负责制，首诊医生在诊疗过程中发现传染病患者、疑似患者和规定报告的病原体携带者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报告卡》的要求，生成电子传染病报告信息，通过前置软件等采集手段报告。

此外，管理规范推进医疗机构传染病监测预警前置软件部署应用，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提高传染病数据分析利用水平。

## 溧史杭灌区现代化改造 先行建设工程开工

新华社北京1月29日电(记者 魏弘毅)记者从水利部获悉，安徽省溧史杭灌区现代化改造先行建设工程29日在六安市霍邱县开工。

记者了解到，溧史杭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估算总投资192.6亿元，将重点破解工程老损渗漏、供水矛盾日趋突出、管理手段传统等短板弱项，为高水平建设江淮粮仓贡献坚实水利支撑。

“十五五”期间，溧史杭灌区现代化改造聚焦水资源优化配置、骨干渠系治理、数字孪生灌区建设、农业节水增效等核心任务，将重点破解工程老损渗漏、供水矛盾日趋突出、管理手段传统等短板弱项，为高水平建设江淮粮仓贡献坚实水利支撑。

据介绍，作为新中国成立后兴建的全国特大型灌区之一，溧史杭灌区设计灌溉面积1198万亩，横跨长江、淮河两大流域，是皖西、皖中地区防洪安全、粮食安全、供水安全和生态安全的战略支柱。灌区投入运行60多年来，累计灌溉供水超1800亿立方米，粮食增产超1700亿斤，保障了近1400万城乡人口的饮水安全。

## 2026年春运期间琼州海峡 预计运送旅客超466万人次

新华社北京1月30日电(记者 叶昊鸣 王隽昊)记者从交通运输部获悉，2026年春运期间琼州海峡预计运送旅客超466万人次，车辆超117万台次，同比分别增长12%和10%。其中新能源汽车过海需求激增，预计运输量将突破20万台次，占比超17%。

2026年春运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全岛封关后经历的首个春运，琼州海峡客滚运输需求尤为旺盛。交通运输部新闻发言人李颖介绍，交通运输部指导港航企业多措并举全力做好2026年春运琼州海峡客滚运输各项准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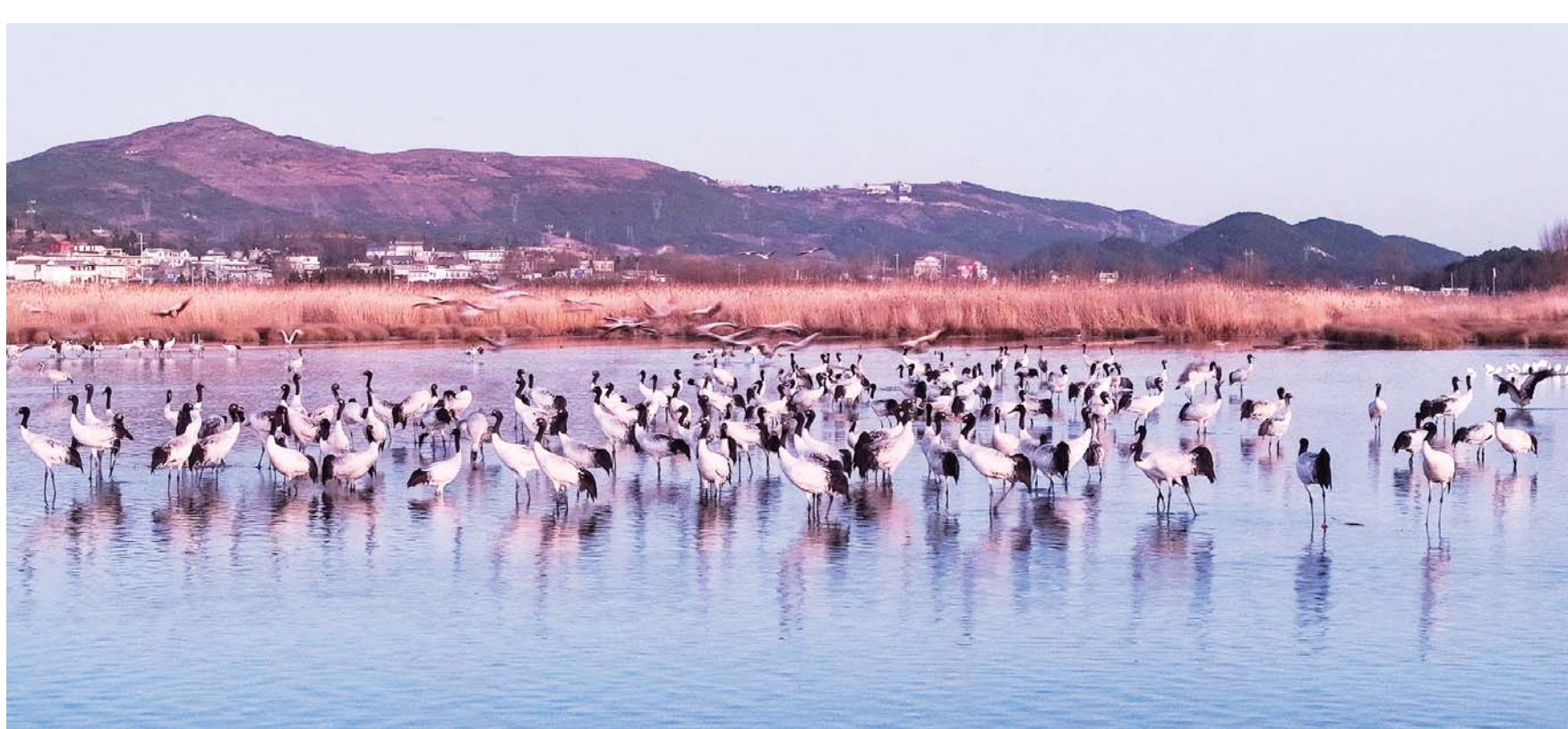
“春运期间，琼州海峡客滚运输整体发班能力可达单日350航次，船舶按照‘人休船不休’要求配备足量船员，确保运力连续稳定。”李颖表示，通过增开航班、两岸统一调度提升琼州海峡过海运输能力。

针对新能源车运输需求增长的情况，李颖说，将增配两艘新能源汽车专用运输甲板驳，每日可设置50个新能源车运输专班，并根据船票预售情况及时增加专班数量，新能源车运输保障能力由2025年的日均3500台次提升至5000台次。

预约过海严格执行。李颖介绍，通过票务调节引导错峰出行，实施统一票务管理。春运期间实施进岛提前15天、出岛提前30天的预售票规则，便于旅客合理规划行程。

强化联动保障。李颖表示，将实施北岸进港道路拓宽改造和管控分流措施优化，大幅提升高峰期北岸车辆通过能力和通行效率。同时，加强气象信息联动，提前发布停航预警信息，精准实施停航、抓住停航前“窗口期”实施应急抢运，提前分流管控，保障进出岛秩序。

“正常情况下，琼州海峡客滚总体运输能力可以满足运输需求，但也可能存在春运高峰期，连续大雾停航带来的不利影响和返程高峰期集中出行等问题。”李颖作出提醒，广大自驾计划进出海南岛的旅客，特别是假期结束后急于返程的旅客，提前规划行程，通过“琼州海峡轮渡管家”“新海港”“徐闻港”“铁路轮渡”等微信公众号、“轮渡管家”小程序提前购票；已购票旅客及时关注天气预报和航班变化动态，按预约时段到港候船。



1月29日在贵州草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拍摄的越冬的黑颈鹤(无人机照片)。冬日，地处贵州省毕节市威宁县的草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呈现万鸟翔集的景象，黑颈鹤、灰鹤以及斑头雁等大批候鸟来此越冬。

新华社记者 杨文斌 摄

## 草海湖畔万鸟翔集

## 1426头!长江江豚数量实现恢复性增长

新华社北京1月30日电(胡璐 王舒一)作为目前长江中唯一的淡水鲸豚类动物，长江江豚的生存状况可以直接反映长江生态系统的健康程度。2025年专项调查显示，长江江豚已恢复至1426头，比2022年调查时增加177头。

这是记者30日从国新办举行的介绍长江十年禁渔中期评估情况的发布会上了解到的。

农业农村部副部长张治礼在发布会上介绍说，自2021年1月1日起，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开始施行暂定为期十年的常年禁渔。全面

启动实施五年来，各部门协同配合，沿江15省(市)扎实推进，禁渔秩序总体稳定，取得了阶段性积极进展。

不仅长江江豚数量实现恢复性增长，中华鲟放流规模连续两年超100万尾，长江鲟自然产卵试验取得成功，自然种群重建迈出

关键步伐。2021至2025年，长江流域累计监测到鱼类351种，比禁渔前增加43种，鱼类小型化趋势得到有效遏制，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显著提升。

“在取得成效的同时，我们也看到，长江水生生物多样性恢复是一个长期缓慢过程，保护工作还面临很多困难。”张治礼表示，下一步，将锚定十年禁渔目标不动摇，持续完善长效机制，强化联合执法监管，提升保护修复能力，落实退捕渔民安置保障政策，坚定不移抓好长江十年禁渔各项工作，以长江水生生物高水平保护助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 美颜“生鲜灯”为何禁而不止?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王楚然

光红显得肉色好，更好卖。“生怕别人用了，自己不用就会吃亏，影响生意。监管部门也不能天天来查，来查了再换。”

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经营科稽查专员孙纯说：“整体看，南宁市使用‘生鲜灯’的生鲜食用农产品主要是猪肉，还有一些色泽鲜艳的水果，摊主也会使用此类灯具。”

记者在南宁西乡塘夜市附近一些售卖柑橘、石榴、菠萝蜜等水果的摊位看见，在“生鲜灯”照射下，水果更显红艳。

业内人士介绍，这类摊位大多是不属于夜市集中管理的非固定摊位，一人一车“打游击”，消费者发现问题也很难维权。

据悉，市场监管总局相关规定出台以来，南宁市场监管部门针对“生鲜灯”问题积极开展市场巡查，督促引导全市近3000户经营者更换符合要求的照明灯具。

各地也不时通报相关执法案例。2025年3月，重庆通报累计查处使用“生鲜灯”销售生鲜食用农产品的违法案件91件。

违规灯具从哪里来?

记者以“生鲜灯”为关键词在多家网购平台上搜索发现，相关商品仍在公开售卖。一款标注“猪肉专用美颜灯”的商品月销量突破千件，售价从几十元到数百元不等。

值得注意的是，不少商家在产品详情页“做文章”，以“新国标”为噱头，明晃晃打出“隐形灯，更新鲜”“猪肉鲜红不发黄”等宣传广告。部分产品还宣称可以调节灯光颜色，灯具店铺客服表示，“平时用红光让肉色更靓，来检查了可以秒变白光”。

更有部分商家根据自己的“销售经验”，摸清了各地对于“生鲜灯”的执法力度。记者以向摊经营者身份咨询卖家，得到答复：“南方管得比较严。东北那边可以用光线很红的灯。”“在广西，南宁可以用光线微红的灯，北海那边管得最严。”

记者在某平台下单了一款宣称“微红光”的“生鲜灯”，到货后通电试用发现，该灯具的确散发粉红色光线，对红橙色调类型的生鲜食品有明显的“美化”作用。

同时，记者注意到，随产品邮寄的还有一张合格证，其中产品名称被模糊称作“市场灯”，还注明了参照所谓“推荐性国标”。但记者在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输入标准号查询，并没有查到相关信息。

业内人士表示，按照有关国家标准生产照明灯具本身并不违规，有色灯具、变色灯具在室内家装、氛围布置等场景使用也属于合理、正当用途。但是，打着“新国标”旗号，以“使肉色鲜红”为卖点销售“生鲜灯”的行为则涉嫌违反广告法

第四条规定——广告不得含有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不得欺骗、误导消费者。

“直接明示或暗示可以改变农产品的色泽、外观，会对农产品真实色泽等感官性状造成明显改变的照明等设施误导消费者对商品的感官认知，并未明确提及‘生鲜灯’，目前也没有针对此类灯具出台国家标准。”苏州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刘成良说，基层执法人员没有“量化”抓手，“感官认知”的判定主观性较强，市场监管方常与摊贩陷入“是否改变真实色泽”的争辩。

标本兼治防止反弹回潮

所谓“生鲜灯”是民间通俗叫法，并非法律概念。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要求，‘销售生鲜食用农产品，不得使用对食用农产品的真实色泽等感官性状造成明显改变的照明等设施误导消费者对商品的感官认知’，我们积极引导经营者转变经营理念，鼓励其推出无美颜滤镜的生鲜食品。”该市场负责人林耀毅说。

业内人士认为，要促使“生鲜灯”彻底“下岗”，治本之策在于完善规范、细化标准。近年来，中国照明学会发布《生鲜食用农产品照明光源显色性规范》团体标准，广州、上海、南京等地也陆续出台了地方标准和工作指引，一定程度上为基层执法提供遵循。

刘成良建议，尽快出台全国统一的生鲜食用农产品照明设施的国家标准，明确光照色温、显色指数等关键参数，同时明晰适用范围，让执法监管有章可循。

电商平台也要切实压实主体责任。“应对违规售卖‘生鲜灯’的店铺，采取下架商品、关停店铺等措施，绝不姑息，以源头治理斩断‘生鲜灯’流通链条。”魏万青说。

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提醒，消费者在购买生鲜食品时，可在自然光线下对照比较，避免上当受骗的同时，也起到“良币驱逐劣币”作用，让“生鲜灯”失去发挥作用的土壤。

(新华社南宁1月30日电)

暖红色“生鲜灯”下，猪肉色泽红润，买回家后却黯淡失色——不少消费者都遭遇过“变色陷阱”。

2023年12月1日，市场监管总局新修订的《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正式施行。根据该办法，全国多地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生鲜灯”专项整治行动，美颜“生鲜灯”一度销声匿迹。

如今，新规施行逾两年，“新华视点”记者走访调查发现，在一些地方部分农贸市场和非固定摊位，“生鲜灯”仍有使用。

市场仍存“红光美化”顽疾

近期，记者走访广西南宁的多家商超发现，生鲜肉类柜台一般使用冷白光灯具照明，售卖的肉类颜色真实自然，与自然光照对比无明显色差。

但在广西一些区县的下沉市场，“生鲜灯”使用仍较普遍。

记者在近期广西昭平县城区走访发现，当地临街肉铺并非使用传统悬挂垂吊式“生鲜灯”，而是将粉红色管灯内嵌于冰柜上部。消费者在近距离挑选肉品时，灯具并不外露显现，但肉品在“粉红色”灯光笼罩下颇具卖相。

同时，在部分农贸市场，记者观察到，少部分摊主在灯罩上动起了“歪心思”。在南宁市琅西市场内一处肉类摊位，摊主使用带有红色灯罩的灯具进行照明，对售卖肉品的真实色泽依旧造成一定影响。

当记者问及“灯光怎么这么红”，摊主大多保持沉默，或岔开话题，称自己卖的肉是当天早上刚屠宰的新鲜肉。

谈及“生鲜灯”禁令，一名使用该类灯具的摊主直言，所有摊主都清楚相关规定，但无奈灯